

电梯维修确认告知书

甲方：江门市安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乙方：珠海市昱奥电梯工程有限公司

工程地址：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迎宾南路 28 号腾基御苑 5 座 01-03 货梯(梯 10 粤 J03827(24))

受甲方委托，就以下的电梯工程项目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工程确认书。

项目名称：更换电梯配件 电梯型号：MEP 合同编号：M13NN0366

生产工号： 层/站/门：17/17/17 送呈日期：2024-12-3

用户编号： 台数：1 台 签订日期：

NO	工程内容	计量单位	数量	单价	费用（元）	
					材料费	人工费
1	抱闸电源	个	1	1000	1000	
注：1、抱闸电源（电器元件老化）电梯抱闸系统是电梯的安全装置之一，当电梯停电或紧急情况出现时能抱紧导轨使电梯停止运行，以保护乘客的生命安全，现电源失效则这一安全装置将无法正常工作。电梯上升或下降时出现故障，车厢没有任何反应，导致电梯失控，进而发生电梯冲顶或降落等严重事故。						
含发票价：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壹仟元整					¥1000	
支付方式：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5 天内支付						
本工程合同确认书一式 <u>贰</u> 份，双方各执 <u>壹</u> 份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，每份具同等法律效力。						
甲方	江门市安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		乙方	珠海市昱奥电梯工程有限公司	
负责人		传真		审核人	雷宇	传真 0756-2277393
经办人		电话		经办人	雷炳锋	电话 0756-2277211
地址：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迎宾南路 28 号腾基御苑				地址：珠海市香洲区沿河东路 399 号（钰海名门）1 栋 2 层 16 号		
开户银行：				开户银行：珠海华润银行柠溪支行		
账号：				账号：0011416292012		
纳税人识别号：				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0785764843T		

备注：本确认书的价款自送呈之日起 30 天内确认有效。